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事项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Table with 4 columns: 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 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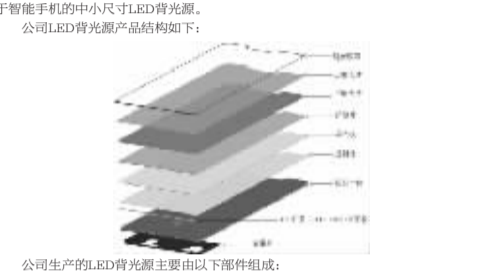
2、公司简介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明科技
股票代码: 0029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电话: 0755-26811777
传真: 0755-26811616
电子邮箱: leon@bmin.com.cn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LED背光光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是平板显示的重要组成部分，平板显示屏可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等，应用范围广泛。
经过多年不断的创新与研发，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上，质量稳定、供货能力等方面逐步提升至行业先进水平，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京东、天猫、京东、华硕光电、德普森、东崎睿、立德通、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公司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产品广泛应用于小米、OPPO、vivo、荣耀、传音、三星等知名品牌的终端智能手机；车载背光光源产品应用于本田、本田、现代、福特、大众、VOLVO、红旗、长城、上汽、吉利、BYD等国产品牌、日韩及欧美等国际市场。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536.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8%；期间费用合计19,76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87%；其中：销售费用3,585.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管理费用1,689.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85%；研发费用9,875.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18%；财务费用1,615.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47.57%。实现营业收入-33,856.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64%；实现净利润总额-33,394.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0.08%；实现净利润-35,489.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38.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26.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6.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370.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7.48%。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56,448.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权益111,250.15万元，股本17,93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29.79万元。
2021年，受多种因素影响，手机背光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订单价格持续下降，部分型号产品价格偏低不足以弥补其制造成本，导致公司手机背光产品盈利能力大幅下降，致使公司2021年度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出现亏损。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LED背光光源
背光光源又称背光模组，是将点光源或线光源转化为面光源的器件，为液晶显示器图案提供光源，使画面可被肉眼观看，因其在应用时被置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背面，故称为背光源。LED背光源是指用LED作为发光光源的背光源，具有亮度高、发光均匀、照度角度大、可高、效率高、低功耗、寿命长、轻且薄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用于智能手机的10.4寸LED背光源。



公司生产的LED背光源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1) 背光模组
背光模组主要起固定背光光源与发光作用，同时可将散发的在视区外的光线封闭起来，减少光的损失及浪费。根据光源发光的不同，背光模组分为侧发光和直发光。

(2) 上屏工艺
背光模组主要起固定背光光源与发光作用，同时可将散发的在视区外的光线封闭起来，减少光的损失及浪费。根据光源发光的不同，背光模组分为侧发光和直发光。

(3) 扩散板
扩散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扩散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4) 导光板
导光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导光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5) 反射片
反射片具有反射光线的作用，可将导光板发射的光线反射回导光板的出光面，以提高光线的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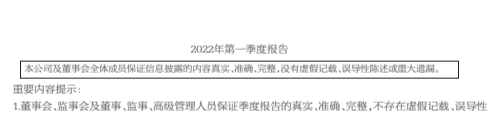
(6) 胶框一体
由塑胶框体和五金铁框通过注塑成型，主要起背光源模组结构支撑及侧边光线反射作用。

(7) FPC灯条
FPC灯条由线路板PCB与LED灯条通过焊接而成，LED灯条为背光源显示模组提供基本的光源。

(8) 石墨片
石墨片是一种全新的导热散热材料，可分为天然石墨和人造石墨两种。
2、电容式触摸屏
触摸屏又称触控面板，是一种以接收笔触或输入人讯号的感应式输入装置。在实际应用中，又有触控一体机、触摸屏接收信号传输主机，主机根据接收到的信号或反馈指令发送至其相关装置并反馈给操作者。电容式触摸屏原理与人体和触摸屏的电容耦合原理相似，当手指接触感应屏时，人体的电场与手指和触摸屏表面形成一个耦合电容，手指在接触点位置一部分电容形成一个小的电极，控制通过该电极电流进行精确计算得出触摸点的坐标。触摸屏板与显示面板一起构成了可以进行人机互动的终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容式触摸屏业务是对客户提供的玻璃面板进行薄化、镀膜等深加工。
(1) 薄化工序
薄化工序系在显示屏板完成后，用化学蚀刻方法或物理研磨方法对玻璃基板进行薄化处理，以达到产品轻薄化的效果。玻璃基板的薄化工序可以使显示屏更加适应终端消费者对于产品轻薄化的要求，还可以改善画质，提升用户体验。

(2) 镀膜
ITO (Indium Tin Oxides, 氧化铟锡) 是一种具有良好透明导电性的金属化合物，具有耐腐蚀、可见光区透光率高和电阻率低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制造中。
公司在电容式触摸屏面板的主要工序为对玻璃面板进行ITO镀膜，使得原本不具有导电功能的玻璃面板获得导电功能，然后再对其进行背光源电路线路，使得玻璃面板获得触控功能。



证券代码: 002922 证券简称: 宝明科技 公告编号: 2022-027

2021 年度 报告 摘要

Table with 4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公司简介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明科技
股票代码: 0029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电话: 0755-26811777
传真: 0755-26811616
电子邮箱: leon@bmin.com.cn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LED背光光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是平板显示的重要组成部分，平板显示屏可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等，应用范围广泛。
经过多年不断的创新与研发，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上，质量稳定、供货能力等方面逐步提升至行业先进水平，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京东、天猫、京东、华硕光电、德普森、东崎睿、立德通、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公司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产品广泛应用于小米、OPPO、vivo、荣耀、传音、三星等知名品牌的终端智能手机；车载背光光源产品应用于本田、本田、现代、福特、大众、VOLVO、红旗、长城、上汽、吉利、BYD等国产品牌、日韩及欧美等国际市场。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536.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8%；期间费用合计19,76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87%；其中：销售费用3,585.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管理费用1,689.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85%；研发费用9,875.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18%；财务费用1,615.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47.57%。实现营业收入-33,856.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64%；实现净利润总额-33,394.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0.08%；实现净利润-35,489.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38.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26.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6.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370.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7.48%。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56,448.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权益111,250.15万元，股本17,93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29.79万元。
2021年，受多种因素影响，手机背光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订单价格持续下降，部分型号产品价格偏低不足以弥补其制造成本，导致公司手机背光产品盈利能力大幅下降，致使公司2021年度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出现亏损。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LED背光光源
背光光源又称背光模组，是将点光源或线光源转化为面光源的器件，为液晶显示器图案提供光源，使画面可被肉眼观看，因其在应用时被置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背面，故称为背光源。LED背光源是指用LED作为发光光源的背光源，具有亮度高、发光均匀、照度角度大、可高、效率高、低功耗、寿命长、轻且薄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用于智能手机的10.4寸LED背光源。

(2) 上屏工艺
背光模组主要起固定背光光源与发光作用，同时可将散发的在视区外的光线封闭起来，减少光的损失及浪费。根据光源发光的不同，背光模组分为侧发光和直发光。

(3) 扩散板
扩散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扩散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4) 导光板
导光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导光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5) 反射片
反射片具有反射光线的作用，可将导光板发射的光线反射回导光板的出光面，以提高光线的利用率。

(6) 胶框一体
由塑胶框体和五金铁框通过注塑成型，主要起背光源模组结构支撑及侧边光线反射作用。

(7) FPC灯条
FPC灯条由线路板PCB与LED灯条通过焊接而成，LED灯条为背光源显示模组提供基本的光源。

(8) 石墨片
石墨片是一种全新的导热散热材料，可分为天然石墨和人造石墨两种。
2、电容式触摸屏
触摸屏又称触控面板，是一种以接收笔触或输入人讯号的感应式输入装置。在实际应用中，又有触控一体机、触摸屏接收信号传输主机，主机根据接收到的信号或反馈指令发送至其相关装置并反馈给操作者。电容式触摸屏原理与人体和触摸屏的电容耦合原理相似，当手指接触感应屏时，人体的电场与手指和触摸屏表面形成一个耦合电容，手指在接触点位置一部分电容形成一个小的电极，控制通过该电极电流进行精确计算得出触摸点的坐标。触摸屏板与显示面板一起构成了可以进行人机互动的终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容式触摸屏业务是对客户提供的玻璃面板进行薄化、镀膜等深加工。
(1) 薄化工序
薄化工序系在显示屏板完成后，用化学蚀刻方法或物理研磨方法对玻璃基板进行薄化处理，以达到产品轻薄化的效果。玻璃基板的薄化工序可以使显示屏更加适应终端消费者对于产品轻薄化的要求，还可以改善画质，提升用户体验。

(2) 镀膜
ITO (Indium Tin Oxides, 氧化铟锡) 是一种具有良好透明导电性的金属化合物，具有耐腐蚀、可见光区透光率高和电阻率低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制造中。
公司在电容式触摸屏面板的主要工序为对玻璃面板进行ITO镀膜，使得原本不具有导电功能的玻璃面板获得导电功能，然后再对其进行背光源电路线路，使得玻璃面板获得触控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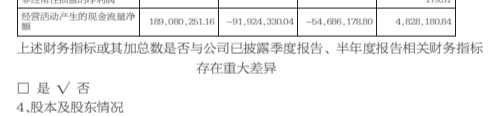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公司简介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明科技
股票代码: 0029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电话: 0755-26811777
传真: 0755-26811616
电子邮箱: leon@bmin.com.cn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LED背光光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是平板显示的重要组成部分，平板显示屏可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等，应用范围广泛。
经过多年不断的创新与研发，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上，质量稳定、供货能力等方面逐步提升至行业先进水平，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京东、天猫、京东、华硕光电、德普森、东崎睿、立德通、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公司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产品广泛应用于小米、OPPO、vivo、荣耀、传音、三星等知名品牌的终端智能手机；车载背光光源产品应用于本田、本田、现代、福特、大众、VOLVO、红旗、长城、上汽、吉利、BYD等国产品牌、日韩及欧美等国际市场。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536.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8%；期间费用合计19,76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87%；其中：销售费用3,585.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管理费用1,689.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85%；研发费用9,875.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18%；财务费用1,615.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47.57%。实现营业收入-33,856.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64%；实现净利润总额-33,394.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0.08%；实现净利润-35,489.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38.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26.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6.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370.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7.48%。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56,448.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权益111,250.15万元，股本17,93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29.79万元。
2021年，受多种因素影响，手机背光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订单价格持续下降，部分型号产品价格偏低不足以弥补其制造成本，导致公司手机背光产品盈利能力大幅下降，致使公司2021年度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出现亏损。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LED背光光源
背光光源又称背光模组，是将点光源或线光源转化为面光源的器件，为液晶显示器图案提供光源，使画面可被肉眼观看，因其在应用时被置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背面，故称为背光源。LED背光源是指用LED作为发光光源的背光源，具有亮度高、发光均匀、照度角度大、可高、效率高、低功耗、寿命长、轻且薄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用于智能手机的10.4寸LED背光源。

(2) 上屏工艺
背光模组主要起固定背光光源与发光作用，同时可将散发的在视区外的光线封闭起来，减少光的损失及浪费。根据光源发光的不同，背光模组分为侧发光和直发光。

(3) 扩散板
扩散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扩散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4) 导光板
导光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导光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5) 反射片
反射片具有反射光线的作用，可将导光板发射的光线反射回导光板的出光面，以提高光线的利用率。

(6) 胶框一体
由塑胶框体和五金铁框通过注塑成型，主要起背光源模组结构支撑及侧边光线反射作用。

(7) FPC灯条
FPC灯条由线路板PCB与LED灯条通过焊接而成，LED灯条为背光源显示模组提供基本的光源。

(8) 石墨片
石墨片是一种全新的导热散热材料，可分为天然石墨和人造石墨两种。
2、电容式触摸屏
触摸屏又称触控面板，是一种以接收笔触或输入人讯号的感应式输入装置。在实际应用中，又有触控一体机、触摸屏接收信号传输主机，主机根据接收到的信号或反馈指令发送至其相关装置并反馈给操作者。电容式触摸屏原理与人体和触摸屏的电容耦合原理相似，当手指接触感应屏时，人体的电场与手指和触摸屏表面形成一个耦合电容，手指在接触点位置一部分电容形成一个小的电极，控制通过该电极电流进行精确计算得出触摸点的坐标。触摸屏板与显示面板一起构成了可以进行人机互动的终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容式触摸屏业务是对客户提供的玻璃面板进行薄化、镀膜等深加工。
(1) 薄化工序
薄化工序系在显示屏板完成后，用化学蚀刻方法或物理研磨方法对玻璃基板进行薄化处理，以达到产品轻薄化的效果。玻璃基板的薄化工序可以使显示屏更加适应终端消费者对于产品轻薄化的要求，还可以改善画质，提升用户体验。

(2) 镀膜
ITO (Indium Tin Oxides, 氧化铟锡) 是一种具有良好透明导电性的金属化合物，具有耐腐蚀、可见光区透光率高和电阻率低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制造中。
公司在电容式触摸屏面板的主要工序为对玻璃面板进行ITO镀膜，使得原本不具有导电功能的玻璃面板获得导电功能，然后再对其进行背光源电路线路，使得玻璃面板获得触控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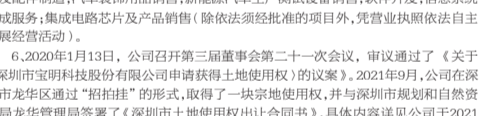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Table with 6 columns: 报告期末总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报告期末总股本,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公司简介
(一)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宝明科技
股票代码: 002922
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22年12月22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电话: 0755-26811777
传真: 0755-26811616
电子邮箱: leon@bmin.com.cn

2、报告期内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 公司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专业从事LED背光光源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以及电容式触摸屏主要工序深加工。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是平板显示的重要组成部分，平板显示屏可广泛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车载显示等，应用范围广泛。
经过多年不断的创新与研发，公司在产品研发、生产上，质量稳定、供货能力等方面逐步提升至行业先进水平，获得下游客户的广泛认可，已进入京东、天猫、京东、华硕光电、德普森、东崎睿、立德通、深超光电、群创光电等知名企业的供应链体系。公司LED背光光源和电容式触摸屏产品广泛应用于小米、OPPO、vivo、荣耀、传音、三星等知名品牌的终端智能手机；车载背光光源产品应用于本田、本田、现代、福特、大众、VOLVO、红旗、长城、上汽、吉利、BYD等国产品牌、日韩及欧美等国际市场。

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1,536.8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9.08%；期间费用合计19,765.4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6.87%；其中：销售费用3,585.48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管理费用1,689.9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85%；研发费用9,875.91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18.18%；财务费用1,615.0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347.57%。实现营业收入-33,856.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743.64%；实现净利润总额-33,394.3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40.08%；实现净利润-35,489.5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38.3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5,426.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246.9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370.5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727.48%。

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256,448.8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权益111,250.15万元，股本17,934.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6.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729.79万元。
2021年，受多种因素影响，手机背光行业竞争日趋激烈，订单价格持续下降，部分型号产品价格偏低不足以弥补其制造成本，导致公司手机背光产品盈利能力大幅下降，致使公司2021年度收入下降，利润下降，出现亏损。

(二) 公司主要产品情况
1、LED背光光源
背光光源又称背光模组，是将点光源或线光源转化为面光源的器件，为液晶显示器图案提供光源，使画面可被肉眼观看，因其在应用时被置于液晶显示模组的背面，故称为背光源。LED背光源是指用LED作为发光光源的背光源，具有亮度高、发光均匀、照度角度大、可高、效率高、低功耗、寿命长、轻且薄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生产用于智能手机的10.4寸LED背光源。

(2) 上屏工艺
背光模组主要起固定背光光源与发光作用，同时可将散发的在视区外的光线封闭起来，减少光的损失及浪费。根据光源发光的不同，背光模组分为侧发光和直发光。

(3) 扩散板
扩散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扩散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4) 导光板
导光板是光线传播的介质，其结构与性能对背光模组有着重要的影响。LED灯发射的光线进入导光板后，经过端面点光源传播，使得LED光线从扩散板上表面均匀、有效地射出，达到点光源转换为面光源的目的。扩散板的制程涉及光学设计、超精密加工、精密模具制作和注塑成型等技术，是背光源显示模组的核心部件。

(5) 反射片
反射片具有反射光线的作用，可将导光板发射的光线反射回导光板的出光面，以提高光线的利用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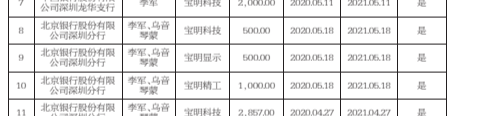
(6) 胶框一体
由塑胶框体和五金铁框通过注塑成型，主要起背光源模组结构支撑及侧边光线反射作用。

(7) FPC灯条
FPC灯条由线路板PCB与LED灯条通过焊接而成，LED灯条为背光源显示模组提供基本的光源。

(8) 石墨片
石墨片是一种全新的导热散热材料，可分为天然石墨和人造石墨两种。
2、电容式触摸屏
触摸屏又称触控面板，是一种以接收笔触或输入人讯号的感应式输入装置。在实际应用中，又有触控一体机、触摸屏接收信号传输主机，主机根据接收到的信号或反馈指令发送至其相关装置并反馈给操作者。电容式触摸屏原理与人体和触摸屏的电容耦合原理相似，当手指接触感应屏时，人体的电场与手指和触摸屏表面形成一个耦合电容，手指在接触点位置一部分电容形成一个小的电极，控制通过该电极电流进行精确计算得出触摸点的坐标。触摸屏板与显示面板一起构成了可以进行人机互动的终端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电容式触摸屏业务是对客户提供的玻璃面板进行薄化、镀膜等深加工。
(1) 薄化工序
薄化工序系在显示屏板完成后，用化学蚀刻方法或物理研磨方法对玻璃基板进行薄化处理，以达到产品轻薄化的效果。玻璃基板的薄化工序可以使显示屏更加适应终端消费者对于产品轻薄化的要求，还可以改善画质，提升用户体验。

(2) 镀膜
ITO (Indium Tin Oxides, 氧化铟锡) 是一种具有良好透明导电性的金属化合物，具有耐腐蚀、可见光区透光率高和电阻率低等特性，广泛应用于平板显示器件的生产制造中。
公司在电容式触摸屏面板的主要工序为对玻璃面板进行ITO镀膜，使得原本不具有导电功能的玻璃面板获得导电功能，然后再对其进行背光源电路线路，使得玻璃面板获得触控功能。



2022年度不存在与客户、供应商之间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子公司拟于2022年度向多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办理多笔贷款。公司、惠州宝明精工有限公司、惠州市宝明显示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市宝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宝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惠州市宝明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将根据授信授信的实际情况，相互之间提供担保。同时，对于上述公司及子公司的授信额度申请或贷款申请，公司控股或参股深圳市宝明投资有限公司将根据需要无偿提供担保的保证担保。
综上所述，2022年度，预计公司及除2021年度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为公司无偿提供的担保之外，新增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控股或参股公司及子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
2、关联交易基本情况介绍
(一) 李军、乌奇琴琴
李军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并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33.39%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乌奇琴琴为李军先生配偶。
(二) 李云龙
李云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持有公司3.80%的股权。
(三) 深圳市宝明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宝明投资”)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西乡大道3002号
法定代表人: 李军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6000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11-26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 (不含限制项目)。
关联关系说明: 宝明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直接持有公司股份6,068,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0.70%。
3、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关联自然人作为公司及子公司授信或借款提供担保，是为了支持公司的发展，担保收取任何利息，体现了股东对上市公司的支持，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提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负面影响。
四、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一)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发表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等有关事项，并一致同意确认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2022年度不存在与客户、供应商之间的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2021年度存在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李军先生及其夫人和董事李云龙先生先生为公司授信或借款提供担保，未收取任何利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况。”
2022年度，预计公司及除2021年度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为公司无偿提供的担保之外，新增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互相提供担保，以及公司控股或参股公司及子公司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关于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查阅了公司关联交易相关信息披露文件，2022年度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相关事实和法律依据，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情况，必要性进行了核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对该项议案的表决，独立董事已履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3、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4、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5、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6、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7、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8、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9、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0、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1、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2、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3、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4、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5、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6、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7、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8、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19、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20、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21、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22、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上市公司监管中心对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专项核查意见

23、备查文件